**办学单位非学历继续教育项目工作流程**

**项目申报准备**

立项前准备工作：制订项目工作方案、进行风险评估、拟订项目合同、提交招生宣传材料（自主招生收费项目须报计财处备案）

在OA系统“台州学院网上办事大厅-继续教育项目审批申请”上填报，并上传相关材料

**立项申报**

**办学单位领导审核**

**地方合作处审核**

项目验收完成后方可进行结余资金分配

项目完成后一个月内应提交继续教育办学结项验收表，学员名单、教学安排（培训手册）、培训照片、评价结果等培训资料

项目立项通过后，在OA系统“台州学院网上办事大厅-合同审签”上发起合同审批申请，合同金额30万以上的项目，需经分管校领导审批。

由地方合作处审核 ，未通过的返回修改

**通过**

**结余资金分配**

**项目验收**

**项目开班**

**退回修改**

**合同审签**